

舞阳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 年舞阳县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

情况说明

2022 年，为继续全面准确公开信息，确保行政执法在阳光下运行，舞阳县继续完善与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。现将工作汇报如下：

一、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动态管理机制。不断完善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、撤销和更新制度、行政执法主体清单、行政执法全责清单、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服务指南、流程图、救急渠道监等信息公示，严格执行《河南省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》，在执法活动中出示或者佩戴行政执法证件，按规定着装佩戴标识，公示执法身份。在 5 月份舞阳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了《舞阳县“行政执法‘三项制度’提升年”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，7 月份印发《关于开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落实情况自查的通知》，推进工作落实。

二、不断完善公示制度信息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机关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向社会公布执法机关、执法对象、执法类别、执法结论等信息，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

的执法决定信息公开。

三、强化行政执法公示意识。8月份，舞阳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关于加强行政执法信息网上公示工作的通知》，进一步巩固思维，强化意识。行政执法机关执法公开公示观念的形成，要不断加强教育和学习，以制度促实践、以实践养习惯、以习惯育文化，加强行政执法主体公开执法，执法公示的意识，强化其行政执法阳光化、公开化、透明化的观念，完善行政执法公示的监督追责机制，责任主体要具体化，责任落实到具体的个人方有执行动力。

